

久違了，怪盜與名偵探 閑話早期亞森羅蘋與福爾摩斯在 臺灣的版本閱讀史

李志銘 ◎ 文字工作者



·「怪盜ルパン全集」1《奇巖城》、2《怪盜紳士》/南洋一郎著/1971年/ポプラ社/封面圖繪/奈良葉二（書影提供/李志銘）

從我幼時開始懂得識字以來，便與書本結下了不解之緣。小時候（大約七歲時）隨父母從老家三重埔遷居到了中永和一帶，但住家附近幾乎沒有一間專門的書店可逛，且家人們皆不愛閱讀，鄰近親族裡也沒有愛看書的長輩能夠經常帶我前往市中心的重慶南路書店街還是牯嶺舊書街開開眼界。這樣的環境，雖說實在稱不上有什麼得天獨厚的「書香氣息」，可我卻是很能另闢蹊徑自尋讀書之樂的。

八歲那年（1983），臺灣首家連鎖書店「金石堂」才在臺北汀洲路剛剛開張，那時的我，尚未能躬逢其盛。最先惠我啓蒙的那份書緣反倒落在了鄰近社區巷弄零散分佈的坊間書局身上。這些店家雖掛名曰「書局」，實際上仍以販售日用文具居多，書籍只作為附屬，擺放店內的書種數量極其有限，最常見的差不多都是些言情小說、理財登龍術（即所謂「發財秘笈」）、科普雜誌、兒童教養讀物，要不就是一般家庭主婦所需的食譜或保健養生書。如今看來似乎有些乏善可陳，過去這些並不太起眼的小書局無疑卻是滋養我日後浸淫閱讀蒐書習癖的一處重要起點。

還記得一開始是被書櫃裡那一排排鮮明搶眼的二十五開平裝黃色書皮所吸引，封面上每每出現佩帶單片眼鏡神情冷峻兼有幾許神祕感的主人公正是法國偵探小說家莫理士·盧布朗（Maurice Leblanc，1864-1941）筆下構撰多部冒險傳奇的怪盜亞森·羅蘋（Arsène Lupin）。在無時無刻頻遭危難的驚險劇情當中，經常以變裝易容面貌出現、行事作風亦正亦邪的亞森·羅蘋，每逢千鈞一髮之際總能出人意料地施展「金蟬脫殼」絕技來化險為夷，他不僅隨時都能瀟灑自若地應付各種打鬥場面，身旁更不乏美麗而又危險的女人環繞。對於乍逢初開嗜書脾胃的年少讀者來說，這位幾乎「無所不能」又專事「劫富濟貧」的俠盜男主角還真是挺有魅力。



就這樣，臺灣東方出版社於八〇年代初期甫推出每本定價65元、全套30冊注音版《亞森·羅蘋全集》不知「偷」走了當年多少孩童們構築偶像英雄幻想的閱讀心思，其風靡程度之廣，遠超過同一時期亦由東方出版社編譯的另一套《福爾摩斯探案》，就連早期知名漫畫「小叮噹」（今稱「哆啦A夢」）短篇裡也都有怪盜亞森·羅蘋的主題單元，而不光只是男孩子崇拜他，許多女孩子同樣更爲他迷戀不已。1989年，那時剛升上國中沒多久，從早期「飛鷹三姝」女子團體起家而後才開始單飛出道的女歌手伊能靜在發表《悲傷茱麗葉》專輯裡即以一曲甜美清亮的主打歌〈怪盜亞森羅蘋〉迷倒眾生。

想念起小學時趁午休空檔偷看《奇巖城》、《棺材島》被老師抓包的畫面，在那迷戀亞森羅蘋的黃皮書時代，每每讓不少學生都無心上課了。從小說當中，我們都曾經共同見證了這位熟識的主人公歷經一次又一次光怪陸離驚險刺激的傳奇遭遇，在愛不釋手地閱讀完畢之後，更迫不及待地期盼下一集的冒險故事。

有一天，當我偶然從家中儲藏櫃裡翻出那零星幾本已經存放將近二十年的亞森羅蘋，恍然竟有種時光倒流回到老家的感覺，遙想當初童年最大的願望之一，就是把每個月手頭上有限的零用錢拿去慢慢蒐齊一整套東方出版社的《亞森·羅蘋全集》。熟料，我的課外興趣實在頗雜，於此生之中第一套激起我蒐藏念頭的《亞森·羅蘋全集》始終沒有太認真去達成蒐全三十冊的既定目標，再加上還有被同學借去不還的，蒐集數量總是維持在十幾本而已，但也並不因此感到多少遺憾。

✦ 版本的考掘：從東方出版社到啓明書局

上世紀初由莫理士·盧布朗所創造出來的怪盜羅蘋，除了在自家法國一直受到喜愛之外，其他地方大抵就屬日本與臺灣對羅蘋最爲狂熱，不惟當代知名推理作家北村薰（1949-）、逢坂剛（1943-）公開暢言自己對羅蘋的喜愛，而特別在戰後七、八〇年代初涉童蒙閱讀階段的不少臺灣五、六年級生可說幾乎都是追讀亞森羅蘋長大的。

然而值得一提的是，當年許多人（包括我）其實並不很清楚「東方出版社」這套令人緬懷回味良久的《亞森·羅蘋全集》黃皮書版本究竟源出何處？多年來竟還以爲全是書頁裡掛名「法·盧布朗原作」！事實上，正當我們兀自回顧童年記憶並沉浸於某種懷舊氛圍的同時，卻已早將一個不該遺忘的幕後功臣給忽略了。

南洋一郎（本名「池田宜政」，1893-1980）。這位戰前三〇年代曾以少年冒險小說崛起日本文壇的推理作家，晚年在他六十六歲時（1958年）開始著手將盧布朗《亞森羅蘋》原作小說改動譯寫成爲適合日本兒童青少年的普遍讀物（即所謂「子供取向」）。經過多年耕耘之後，以



·臺灣早期根據莫理士·盧布朗原著小說《813》（1910）的兩個譯本：左圖為「東方出版社」譯自南洋一郎改寫《怪盜ルパン全集》的《8·1·3的謎》。右圖為「啓明書局」應文嬋譯作《無窮恨》的譯述版本。（書影提供/舊香居）

出版兒童文學暨海內外創作童話為主力的日本東京「ポプラ社」終於在他去世那年（1980）完成了一套共三十卷的《怪盜ルパン全集》公開發行，而我們過去所熟悉的臺灣「東方出版社」黃本《亞森·羅蘋全集》即根據此一日本童書版內容連同封面插圖完全照本宣科翻譯過來。

原來，我們小時候熟悉的亞森羅蘋，其實是日本人加工後的形象。其中為了讓原著小說更顯流暢通俗、劇情張力更加緊湊，南洋一郎特別針對《怪盜ルパン全集》進行相當大幅度的改寫，有些篇章段落相較於原著內容差異之大，幾乎成了改寫者自編自導，甚至《金字塔的祕密》這一部作品從頭到尾根本就是南洋一郎假托「盧布朗」之名的全新創作。

大抵來說，在受限於兒童文學倡揚社會正義倫理價值觀的前提下，原著裡風流倜儻的亞森羅蘋經常和女人接吻偷情劈腿等諸多「兒童不宜」的限制級橋段理所當然地都被「淨化」了，而在性格方面更多強調的是他劫富濟貧愛國愛民的「民間義俠」形象，種種「美化」手法，使得改寫版《怪盜ルパン全集》的羅蘋魅力在某些層面簡直更超過了原作《Arsène Lupin》的羅蘋！

從版本改寫差異而得來的英雄崇拜情結，如今回想起來，很多像我這一輩的臺灣囡仔在童年時代之所以會拜倒在亞森羅蘋魅力之下是有道理的。



· 《亞森羅蘋案全集》
孫了紅、周瘦鵬、
沈禹鍾編/1925/上
海大東書局（書影
提供/李志銘）

· 《俠盜魯平奇案》
孫了紅著/1923/上
海中央書店（書影
提供/李志銘）

作為戰後臺灣早期推展兒童少年讀物的大家長，位於衡陽路與重慶南路街口、素為老臺北人熟悉的「東方出版社」甫從日治時代「新高堂書店」接手轉型經營未久，由於大環境的條件限制，當時能夠找到的日語譯者一般遠較歐美外語人才為多，因此編纂《亞森·羅蘋全集》捨棄從法文原著直譯、轉而採取從日文改譯的作法乃為無可厚非。

追本溯源，莫理士·盧布朗（Maurice Leblanc）撰寫亞森羅蘋系列小說最早於1918年上海「中華書局」翻譯出版《亞森羅蘋奇案》（注1）、《水晶瓶塞》（注2）首度登陸中國。

二〇年代初期，隨著西方偵探小說逐漸引起中國讀者廣泛關注，上海「大東書局」因而委請孫了紅（1897-1958）、周瘦鵬（1895-1968）、沈禹鍾等人合譯《亞森羅蘋案全集》，當時孫了紅甚至還模仿小說原著另行創作一齣《俠盜魯平奇案》（1923）描寫俠盜豪傑盜竊富商珍藏古畫並與偵探對手鬥法的故事，主人公「魯平」堪稱中國本土的亞森羅蘋，身兼俠、盜二職的他，同樣也是風流倜儻玩世不恭，還藐視法律自掌正義。

1936年，「中華書局」創辦人沈知方之子沈志明於上海設立「啓明書局」，店址位在福州路328號。為了長期替廣大青少年讀者提供課外讀物，「啓明書局」大量翻譯出版了《福爾摩斯探案集》、《亞森羅蘋俠盜案》、《魯濱孫飄流記》、《少年維特之煩惱》、《小婦人》、《愛的教育》、《北歐小說名著》等一系列小三十二開、封面印有內文相關圖片的世界名著普



獲好評，而所有這些小說裡的人物主角幾乎都說著一口濃濃的民國時期白話文藝腔。

而後，遭逢二次大戰結束1949年國府全面遷臺，「啓明書局」也從上海市福州路搬遷到了臺北市重慶南路，原本由沈志明妻子應文嬋（1912-1987）翻譯的《亞森羅蘋俠盜案》亦改作《亞森羅賓案》，是為戰後臺灣島內最先行流傳面市的譯本。

豈料命運弄人的是，1958年臺灣啓明書局經理沈志明、應文嬋夫婦因發行《長征二萬五千里》（注3）及翻印出售馮沅君所著《中國文學史簡編》被認為涉嫌「為匪宣傳」遭拘捕，經過友人多方遊說奔走，這宗案件最後雖得以宣判無罪釋放告終，但仍對「啓明書局」在臺從事出版傳播理念造成了相當程度的傷害。1960年應文嬋利用赴美考察之便，隨即在美西華盛頓大學修習圖書管理學，學成後任職於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所中文資料部。自此之後，直到她臨終前都未曾再重回臺灣這片土地。

倘若譯述出書之人不幸落難，書的命運往往也就隨之凋敝了。

由於彼時國府白色恐怖政治迫害之故，再加諸翻譯文字本身的語言隔閡（那時剛脫離日本殖民時代的大多數臺灣讀者難以適應民初白話文風），短短幾年內，臺灣「啓明版」全套《亞森羅賓案》和《福爾摩斯探案集》旋即在書店架上蕭然隱褪，漸成了舊書攤邊愈難得見的絕版品。而其間所造成的出版文化斷層，自然也就無可避免得從鄰近日本翻譯圖書來填補了。



·五〇年代山中峯太郎（1885-1966）編撰《名探偵ホームズ全集》



·六〇年代譯自《名探偵ホームズ全集》的臺灣「東方出版社」《福爾摩斯全集》（書影提供/李志銘）

自六〇年代以降，許多在版權頁上並不註明原譯者出處的日文譯書陸續引進臺灣，那段期間以同一系列小說主角最受讀者歡迎的，除了譯自南洋一郎改寫的《亞森·羅蘋全集》外，另外還包括了戰前出身日本陸軍士官學校、並曾擔任東京「朝日新聞」記者的冒險小說家山中峯太郎（1885-1966）編撰童書版《名探偵ホームズ全集》，這便是1960年代臺灣最早普遍常見的東方出版社二十冊《福爾摩斯全集》。

從商業銷售層面來看，當時東方出版社針對國內中小學生族群先後推出《福爾摩斯全集》、《亞森·羅蘋全集》譯本無疑相當成功，不僅長期熱賣一版再版，甚至還在發行三十多年後接續推出了「革新版」。

若再比較東方版《亞森·羅蘋全集》當年在臺灣受讀者歡迎的程度之所以更甚於另一套先行發售的《福爾摩斯全集》，編纂者南洋一郎簡練流利的譯寫文筆固然居功厥偉，但我私下

以為，負責該書系封面圖繪的奈良葉二、中村猛男、清水勝、柳瀨茂、岩井泰三等插畫家同樣也功不可沒。譬如，日文原版《怪盜ルパン全集》黃皮封面由於直接繪以人物圖像搭配書名文字，並未於圖文週邊加上框景，乍看之下其實不太像一般常見的童書設計，而是比較接近手繪海報的精緻畫風，反觀山中峯太郎的《名探偵ホームズ全集》以傳統邊框設計圖案所透露出那份「童書味」就很明顯濃厚許多。

當一本書予人的外觀印象太過刻板定型，有時在市場上反而難以拓展出較大的閱讀族群。或許當時東方出版社譯介這套《名探偵ホームズ全集》編纂成的《福爾摩斯全集》也意識到了這個問題，因而另行延請本地插繪者陳洪濤重新繪製了全套書系封面。

後來，儘管「一刀未剪」原著羅蘋小說更在小知堂翻譯下正式推出，但我無論怎樣看它這些新版封面，卻都始終覺得還是不如早期「啓明版」《亞森羅賓案》與「東方版」黃皮本《亞森·羅蘋全集》來得丰采躍然耐人尋味。

表1：臺灣東方出版社《亞森·羅蘋全集》三十冊版本對照表

	書名	版本來源
1.	怪盜亞森·羅蘋	原著小說《Arsène Lupin, gentleman cambrioleur》（1907）改寫
2.	虎牙	原著小說《Les Dents du tigre》（1921）改寫
3.	黃金三角	原著小說《Le Triangle d'or》（1918）改寫
4.	八大奇案	原著小說《Les Huit Coups de l'horloge》（1923）改寫
5.	奇巖城	原著小說《L'Aiguille creuse》（1909）改寫
6.	玻璃瓶塞子的秘密	原著小說《Le Bouchon de cristal》（1912）改寫
7.	棺材島	原著小說《L'Île aux trente cercueils》（1919）改寫
8.	怪盜與名偵探	原著小說《Arsène Lupin contre Herlock Sholmès》（1908）改寫
9.	七大秘密	原著小說《Les Confidences d'Arsène Lupin》（1913）改寫
10.	藍眼睛的少女	原著小說《La Demoiselle aux yeux verts》（1927）改寫
11.	八一三的謎	原著小說《813》（1910）改寫
12.	奇怪的屋子	原著小說《La Demeure mystérieuse》（1929）改寫
13.	消失的王冠	原作者舞台劇作品《Arsène Lupin》（1909）改寫
14.	金字塔的秘密	南洋一郎自編創作小說《ピラミッドの秘密》（1961）
15.	魔女與羅蘋	原著小說《La Comtesse de Cagliostro》（1924）改寫
16.	魔人與海盜王	原作者另外非以羅蘋為主角的小說《Le Prince de Jéricho》（1930）改寫
17.	羅蘋的大冒險	原著小說《Victor de la Brigade mondaine》（1933）改寫
18.	幻影殺手	原著小說《La Femme aux deux sourires》（1933）改寫
19.	羅蘋的大失敗	原著小說《Arsène Lupin, gentleman cambrioleur》部分篇幅改寫
20.	妖魔與女偵探	原作者另外非以羅蘋為主角的小說《Dorothée, Danseuse de Corde》（1923）改寫
21.	名探羅蘋	原著小說《L'Agence Barnett et Cie》（1928）改寫
22.	惡魔詛咒的紅圈	原作者另外非以羅蘋為主角的小說《Le Cercle rouge》（1922）改寫
23.	羅蘋與怪人	原著小說《La Barre-y-va》（1931）改寫，小知堂版《古堡驚魂》
24.	魔女的復仇	原著小說《La Cagliostro se venge》（1935）改寫
25.	黑色的吸血蝙蝠	原著小說《L'Éclat d'obus》（1916）改寫，小知堂版《神秘黑衣人》
26.	惡魔鑽石	Boileau和Narcejac（註）自編創作《Le Secret d'Eunerville》（1973），又譯《尤拉維爾城堡的秘密》
27.	白色秋牡丹的秘密	Boileau和Narcejac自編創作《La Poudrière》（1974），又譯《火藥庫》
28.	雙面人	Boileau和Narcejac自編創作《Le Second visage d'Arsène Lupin》（1975），又譯《雙面人羅蘋》



29.	羅蘋與殺人魔王	Boileau和Narcejac自編創作《La Justice d'Arsène Lupin》（1977），又譯《羅蘋的制裁》
30.	千鈞一髮	Boileau和Narcejac自編創作《Le Serment d'Arsène Lupin》（1979），又譯《羅蘋的誓言》

註：法國偵探小說黃金搭檔二人組布瓦洛（Pierre Boileau, 1906-1988）與納斯雅克（Thomas Narcejac, 1909-1998）。

✧ 推理小說史上的著名公案：「福爾摩斯」與「亞森羅蘋」大對決



·臺灣早期根據莫理士·盧布朗原著小說《Arsène Lupin contre Herlock Sholmès》（1908）的兩個譯本：左圖為「東方出版社」譯自南洋一郎改寫《怪盜ルパン全集》的《怪盜與名偵探》（封面圖繪/中村猛男），右圖為「啓明書局」應文嬋譯作《門法》的譯述版本。（書影提供/舊香居）

夏洛克·福爾摩斯（Sherlock Holmes）。童年的我，是在先認識了亞森·羅蘋之後才知有這號人物。記得大約小學五、六年級時初次讀到東方版《怪盜與名偵探》描寫福爾摩斯為了一樁玄奇命案而受委託來到巴黎的出場橋段，對於接下來他即將和亞森羅蘋上演的這場世紀對決尤其感到既興奮又期待。

如此間接透過亞森羅蘋得來的最初印象，當年其實不無偏見，就在莫理士·盧布朗未獲得原作者允許而全然一廂情願之下，硬是把原本只屬於柯南·道爾（Arthur Conan Doyle, 1857- 1930）筆下的英國名偵探安排和法國怪盜在同一齣劇碼裡搬演「對

手戲」，其結果當然正如盧布朗本人以及那些顯然支持亞森羅蘋的法國讀者所期待：這位史上最著名的英國大偵探被編派在盧布朗的小說裡純粹只是為了襯托亞森羅蘋而存在，不僅辦案時幾乎黔驢技窮地喪失了他向來見微知著的「偵探推斷力」屢番受挫於怪盜手中，甚至還在另一部小說《奇巖城》結局裡失手開槍走火打死了羅蘋的愛人。

正所謂俗諺有云：臺上演戲的是瘋子，臺下看戲的是傻子。

日前得知新聞報導倫敦與巴黎為搶2012年奧運主辦權的煙硝氛圍幾欲再掀英法大戰，我腦海裡立即聯想到的，竟是小時候身邊一群同學友人不免經常談論福爾摩斯與亞森羅蘋兩人「鬥法」到底誰勝誰敗的記憶畫面，雙方彼此壁壘分明的「羅蘋迷」（Lupin' fans）與「福迷」（Holmes' fans）兩派粉絲總是為了各自心目中的小說偶像而僵持不下，其中最常見摩擦爭執的引爆點，絕大部分即是根源於這部惹人爭議的《怪盜與名偵探》。

話說十九世紀末英國推理作家柯南·道爾在他三十四歲時棄醫從文、並以寫作一系列福爾摩斯探案小說而聲名大噪，使得倫敦貝克街寓所的主人公Sherlock Holmes頓時成了歐洲讀者心目中家喻戶曉的英雄人物。這對於當時英法兩國仍處於百年世敵狀態、無論在任何方面都不甘示弱的法蘭西人來說簡直難以忍受：既然英國文壇誕生了這麼一位風靡世界的超級偶像，那麼他們怎能容忍英吉利海峽對岸的福爾摩斯獨自一人大顯神通風光無限！

繼柯南道爾於二十九歲（1885）寫下第一部福爾摩斯偵探小說《血字的研究》，二十三年

後（1907）的法國小說家盧布朗亦開始全職撰寫亞森羅蘋系列連載故事。此後，豈容寂寞的法國文壇終於自恃有了一個能夠和福爾摩斯相提並論、且同樣堪稱博學多識智計百出的偶像英雄。



· 各種常見的法文版小說《Arsène Lupin contre Herlock Sholmès》（亞森羅蘋對決福爾摩斯）封面書影。（書影提供/李志銘）

由於當年並不重視版權法的緣故，爲了營造劇情噱頭，盧布朗一開始在雜誌上發表亞森羅蘋首部曲《Arsène Lupin, gentleman-cambrioleur》（紳士怪盜）最後一篇〈Herlock Sholmes Arrive Trop Tard〉原本確是直接盜用了「福爾摩斯」（Sherlock Holmes）之名納入書中角色。但不久後隨即遭到原作者柯南道爾指責這種不道德的行爲，再加上各地許多書迷紛紛向盧布朗

提出嚴正抗議，因此盧布朗在後來發行的單行本當中才將名滿天下的Sherlock Holmes改成另一個魚目混珠的Herlock Sholmès。

然而，一場難以挽回的誤會畢竟還是發生了。

即便迄今爲止所有市面上流傳的法文版《Arsène Lupin contre Herlock Sholmès》（亞森羅蘋對決福爾摩斯）從封面到內頁皆一致表明爲盧布朗小說裡提到的大偵探Herlock Sholmès絕非柯南道爾的Sherlock Holmes，可畢竟有許多中文讀者過去在童年時代閱讀「東方版」譯本當中那位「福爾摩斯」的既定印象實在太過深刻，只是，不知當初那些曾經一同遭誤解的「福迷」（Holmes' fans）們能否因此感到內心長期以來的不平之鳴得以伸張呢？

❖ 當小說人物比真實世界還真

這世上有些人相信聖誕老人真的存在，正如許多讀者之中不乏有人相信倫敦貝克街221號B室裡確實曾經住過這麼一位平日悠閒地抽著煙斗等待委託上門的大偵探Sherlock Holmes。

英國小說家毛姆曾說：「和柯南道爾所寫的《福爾摩斯探案全集》相比，沒有任何偵探小說曾享有那麼大的聲譽」。很難想像福爾摩斯盛名之廣，竟然促使英國皇室在原著小說問世百年後破天荒決定授給這位書中虛構的偵探主人公予以爵士爵位。

對此，我們實在不得不讚嘆由全世界各地廣大讀者念茲在茲所凝聚構成的那股極其強大的集體意志，即便原作者柯南爵士生前一度厭倦了Sherlock Holmes這角色而刻意安排他和死對頭莫里亞蒂教授（Professor Moriarty）在《最後一案》的搏鬥中墜崖身亡，但在無數讀者書迷們欲罷不能的狂熱追索下，作者的個人意念終究還是抵不過市場觀眾要求，於是在輟筆十年後不得不讓Sherlock Holmes藉由《空屋奇跡》一案再度重返人間。

小說主角死或不死？毋寧脫離不了作家和筆下人物之間的一場拔河較勁。

看過電影《口白人生》（Stranger than Fiction）當中Emma Thompson飾演那位總是習慣讓筆下




·臺灣「啓明版」《歸來記》見證了原本墜崖身亡的福爾摩斯藉由《空屋奇跡》一案重返人間。（書影提供/李志銘）

主人公以死亡收場的女小說家Kay Eiffel之後，我突然開始有些理解柯南道爾為何會想要在小說劇情裡安排福爾摩斯死去，因為這位名偵探的光芒實在太過耀眼，以致於如此光芒映照在柯南道爾身上幾乎讓作者本人成了依附的陰影。或許，柯南道爾也曾經一直在找尋小說男主角的各種死法，但福爾摩斯可謂相當幸運的是，無論他被作者「賜死」多少回，必然都會引來眾多讀者觀眾出面求情改變結局讓他「死而復生」。

英雄不死，魂兮歸來！

後來和柯南道爾遭遇到同一難題的，以創造出全世界最著名「反福爾摩斯形象」人物亞森羅蘋的原作者盧布朗晚年也因為羅蘋這個角色鋒芒加身而感到困窘，也難怪當初寫作生涯規劃裡原本以純文學為志向、卻在主編拉飛特（Pierre Laffitte）和讀者要求下前前後後共寫了二十八年《亞森羅蘋》系列小說的盧布朗會發出這樣的感嘆：「我實在受不了，無論走到哪裏，他都纏著我不放。亞森·羅蘋不是我的影子，說真的，我才是他的影子」。在長年蟄居斗室執筆期間，亞森·羅蘋在盧布朗腦海中幾乎已經變成了一個實際存在的真實人物。

「自從1903年開始創作第一篇亞森羅蘋以來」，作者Maurice Leblanc表示：「發出命令的永遠是他，服從命令的永遠是我。坐在書桌前寫稿的不是我，而是他」。雖然，盧布朗生前幾度嚐試在小說裡創造其他角色（比如臺灣「東方出版社」黃皮本的《魔人與海盜王》、《妖魔與女偵探》、《惡魔詛咒的紅圈》（注4）），但最終這些人物卻仍都逃不開被讀者視為羅蘋的化身。在臨死前的幾個禮拜，已有些精神衰弱的盧布朗甚至不時要求家人向警方報案說：「羅蘋出現在我身旁了，快阻止他」。更妙的是，當地警察局長竟然還為此特地派出一名警員每天24小時前往盧布朗寓所站崗，以保護這位偉大作家的人身安全，直至他去世為止。

有時候，小說作者與書中主角在現實世界的意外相遇，往往不見得會比絕大部分普通讀者來得幸運。

注釋

1. 瑪麗瑟·勒勃朗著（1918年1月）。亞森羅蘋奇案（*Arsène Lupin, gentleman cambrioleur*）（常覺、覺迷譯）。上海：中華書局。（原作1907年出版）。
2. 瑪麗瑟·勒勃朗著（1918年1月）。水晶瓶塞（*Le Bouchon de cristal*）（常覺、覺迷譯）。上海：中華書局。（原作1912年出版）。
3. 即斯諾之《紅星照耀中國》。
4. 參見本文整理之表1：臺灣東方出版社《亞森·羅蘋全集》三十冊版本對照表。